

股 本

本節列示[編纂]完成前及[編纂]完成後我們股本的若干相關資料。

緊接[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0.0百萬元，包括2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以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內資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後並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以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內資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股 本

股份類別

[編纂]完成後，股份將包括內資股及H股。內資股及H股是本公司股本中的所有普通股。除了部分合資格中國國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合格中國投資者以及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的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一般不能由中國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在其之間交易。H股只能以港元認購及交易。內資股只能以人民幣認購。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內資股及H股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份。內資股及H股的區別，以及關於類別權利、向股東寄發通知及財務報告、解決爭議、在不同股東登記冊上登記股份、股份轉讓方式、委任股息接收代理及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的情況的規定，均載於我們的公司章程，並在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中概述。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除非在股東大會上藉特別決議及經受影響的股東在另行召開的股東會議上批准，否則任何類別股東所擁有的權利不得被更改或廢除。被視為更改或廢除類別股東權利的情況列於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

地位

除本文件所述者外，內資股及H股彼此間在所有其他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宣派、派付或作出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支付，而內資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人民幣支付。

內資股轉換為H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H股公司申請將內資股轉換為H股到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應當按照「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公開募集股份及上市（包括增發）審批」行政許可程序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H股公司可單獨或在申請境外再融資時一併提出「全流通」申請。尚未上市的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可在申請境外首次公開發售上市時一併提出「全流通」申請。

股 本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部門的規定和公司章程，我們的內資股可以轉換為H股，該等經轉換H股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但在轉換及交易該等經轉換股份之前，必須妥為完成必要的內部批准程序，並取得中國證監會等中國相關監管部門的批准。此外，相關轉換、交易和及上市在所有方面均應符合國務院證券監管部門規定的法規及有關境外證券交易所的法規、規定和程序。

我們目前擬於未來[編纂]後申請「全流通」。倘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我們須按照中國證監會的要求提交申請報告、申請H股「全流通」所涉及未上市股份股東的授權文件、股份收購合規說明及其他文件。

若有任何內資股將轉換為H股並作為H股在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相關轉換、[編纂]及[編纂]將需要中國相關監管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的批准以及聯交所的批准。根據下文所披露內資股轉H股的程序，我們可申請將全部或任何部分內資股作為H股在聯交所[編纂]，以確保在向聯交所發出通知和交付股份以在[編纂]上登記後迅速完成轉換過程。由於我們在聯交所[編纂]後，任何新增股份的[編纂]通常被聯交所視為純粹的行政事宜，因此在我們在香港[編纂]時，不需要作出事先[編纂]申請。轉換後的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及[編纂]，不需要類別股東表決通過。

根據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聯合發佈的《H股「全流通」業務實施細則》，於獲得所有所需批准後，相關內資股將從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內剔除。中國結算應以其自身的名義將股份記存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結算香港」）。然後，中國結算香港以其自身名義將該等證券記存於香港結算，並通過香港結算對證券發行人行使權利。受中國證券公司委託，中國結算將通過中國結算香港與香港證券公司完成證券及資金交收，然後根據中國結算香港的交收結果與境內結算參與者完成交收。本公司會將有關股份重新登記在於香港存置的[編纂]並指示[編纂]發出H股股票。在我們的[編纂]登記必須符合以下條件：(i) [編纂]向聯交所致函確認有關H股已在[編纂]妥為登記，並已正式派發H股股票；及(ii) H股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符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編纂]一般規則》以及《[編纂]運作程序規則》。於經轉換股份在我們的[編纂]重新登記前，有關股份將不會作為H股[編纂]。

股 本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內資股持有人有意將其全部或部分內資股轉換為H股。

[編纂]前已發行股份的轉讓

中國公司法規定，對於公司的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前發行的股份，自公開發售的股份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受此法定限制的規限，自**[編纂]**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上市公司應在上市後15個營業日內，將其內資股登記存管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並將內資股集中登記存管結果與H股發售及上市情況一併書面報告予中國證監會。